

市委党校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市委第三巡察组于2024年3月7日至7月12日对市委党校开展了巡察，并于8月9日进行了反馈。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市委党校第一时间召开校领导班子及巡察整改专题会议，对巡察反馈问题全面认领、深入研究、明确责任、迅速落实。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巡察整改工作，先后召开校领导班子会议5次、专题民主生活会1次，研究制定46条整改措施，建立“整改工作责任清单”。坚持把做好巡察整改工作作为当前和今后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按照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立行立改，扎实做好巡察整改工作。

二、整改进展情况及成效

（一）关于“学史践悟新思想不够深入”问题的整改

一是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2024年共开展理论中心组学习12次，传达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三中全会精神。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集中培训”线上学习班，组织全体教师参加全省党校系统“实时课堂”学习10期，切实提高全体党员政治理论素养。二是丰富理论学习形式。开展“实践课堂”学习，组织全体党员到党性教育基地学习3次，结合教学、科研活动，开展学习交流5场次，全体教职工“先学一步、深学一层”的热情进一步激发。三是注重学用结合。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办学治校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及时传达学习上级有关会议精神，结合实际制定《中共太仓市委党校三年发展规划》，以系统规划引领党校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关于“聚焦主责主业不够精准有力”问题的整改

一是提升教学质效。启动案例式、研讨式、体验式互动教学模式课程开发工作，结构化研讨课程《太仓市高质量发展的难点、原因及对策》顺利通过评审。组织教师观摩新教学模式专家授课，进一步强化现场教学资源整合，按照“一个点位一种特色、一条线路一个主题”原则，完成22个现场教学点调研工作，形成党性教育、乡村振兴、廉政教育、现代产业等干部培训现场教学阵地集群。二是提升科研咨政水平。通过政协委员提案渠道，向市委报送对德合作建议，被列为市委书记领衔督办重点提案。通过《太仓社科论坛参阅》，向市委、市政府报送《引进吸收德国要素 培育发展文旅新质生产力》等多篇决咨建议。在《群众》、光明网、求是网刊发多篇调研文章，参编两部专著。《苏州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发展研究》获评全省党校系统调研课题优秀结项，《苏州深化对德合作提升利用外资水平对策研究》获2024年度苏州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应用对策类）良好项目，调研成果入选“长江经济带党校系统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学习交流会”“长三角珠三角党校智库合作联盟论坛”“环太湖发展研究中心2024年座谈会”。加强课题全生命周期管理，落实课题立项、中期汇报、结项汇报制度，实行闭环管理。推进科研攀高“五个一”工程，探索设立教研室，按照专业背景和研究方向组建团队，细化学科建设。三是优化培训课程设置。坚持党校姓党原则，确保每个培训班次党性教育课不低于总课时的20%，在一个月以上的班次安排学员进行党性分析。2024年19期基本培训班均实现课程优化设置。持续跟进办学质量、授课内容、学员表现的评估反馈，做好各类培训班的台账档案管理工

市发改委党组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市委第一巡察组于2024年3月7日至7月12日对市发改委党组开展了巡察，并于8月7日进行了反馈。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巡察整改组织领导情况

（一）统一思想认识，精心部署。巡察问题反馈后，市发改委党组高度重视，召开党组（扩大）会议，研究部署巡察整改落实工作。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紧密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深刻剖析原因，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二）强化主体责任，狠抓落实。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责任分工，逐条逐项对照研究整改落实举措。制定《市发改委党组关于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确定整改措施79条，有效推动整改工作的落实。

（三）注重标本兼治，加强督查。召开专题工作会议，听取整改工作进展汇报，研究解决困难问题，准确把握整改进度，有针对性推进问题整改落地见效。截至2024年12月，巡察反馈14个方面问题整改取得明显成效。

二、整改进展情况及成效

针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需要整改的问题，真改实改，截至目前，共计14个方面问题正在整改过程中（含基本完成的问题），仍需深化整改。

1. 关于“加快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还不够有力”问题的整改。
（1）聚力科技合作平台共育、区域产业集群共兴、规划衔接设施共建等五大主攻方向，编制《太仓市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2024年工作要点》，项目化、清单化推进重点合作事项落地生效，年度重点活动按期举办，年度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推进。
（2）加强部门沟通对接，促成嘉昆太太人力资源服务虹桥共享中心等合作平台建立。深化嘉昆太协同创新核心圈建设，成功举办2024嘉昆太协同创新核心圈轮值会议。
（3）举办2024《太仓》新经济新业态交流合作交流会暨服务业招商推介等活动，参加第三届能源绿色低碳发展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第七届IASC国际航空价值领袖峰会、长三角科技成果交易博览会等，扩大招商朋友圈，提升城市影响力。
2. 关于“统筹长江大保护和绿色低碳发展还不够有力”问题的整改。
（1）建立智慧科技应用、部门协作、群防群治、宣传教育等机制，有力

兴、廉政教育、现代产业等干部培训现场教学阵地集群。二是提升科研咨政水平。通过政协委员提案渠道，向市委报送对德合作建议，被列为市委书记领衔督办重点提案。通过《太仓社科论坛参阅》，向市委、市政府报送《引进吸收德国要素 培育发展文旅新质生产力》等多篇决咨建议。在《群众》、光明网、求是网刊发多篇调研文章，参编两部专著。《苏州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发展研究》获评全省党校系统调研课题优秀结项，《苏州深化对德合作提升利用外资水平对策研究》获2024年度苏州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应用对策类）良好项目，调研成果入选“长江经济带党校系统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学习交流会”“长三角珠三角党校智库合作联盟论坛”“环太湖发展研究中心2024年座谈会”。加强课题全生命周期管理，落实课题立项、中期汇报、结项汇报制度，实行闭环管理。推进科研攀高“五个一”工程，探索设立教研室，按照专业背景和研究方向组建团队，细化学科建设。三是优化培训课程设置。坚持党校姓党原则，确保每个培训班次党性教育课不低于总课时的20%，在一个月以上的班次安排学员进行党性分析。2024年19期基本培训班均实现课程优化设置。持续跟进办学质量、授课内容、学员表现的评估反馈，做好各类培训班的台账档案管理工

（三）关于“高标准落实‘质量立校’仍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一是加大精品课程开发力度。结合培训需求，完成课程体系调整。开展“一人一堂精品课”磨课活动2次、新课程评审活动3次，开发《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解读、《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总体国家安全观》《习近平外交思想》《人文经济视野下的太台中德合作实践》等课程。二是进一步加强师资培育。

加大青年教师培养力度，打响“金仓红帆”名师工作站品牌，积极开展“老带新结对子”，组织开展“青春燃星火 匠心铸名师”教学活动12次，新增苏州市基层理论宣讲名师培育对象1名。截至目前，我校有苏州市基层理论宣讲名师1名，2名教师入选团省委青年讲师团，先后有5名教师获评苏州市基层理论宣讲名师培育对象。加强教师外出授课备案管理，动态分配宣讲任务，均衡教师授课比例，赴村（社区）基层单位的理论宣讲任务更多向青年教师倾斜，增加实践锻炼机会。三是用好用足党校资源。充分发挥党校干部培训主阵地作用，以多元化培训凸显党校“窗口”作用，立足党校现有良好的软硬件优势，积极承接各类外来培训班，2024年完成20期对外培训班次，服务学员超1500人次，主动对外展示了太仓党校形象。四是强化师资配备。在人员招录方面，重点引进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和党史党建类人才。充实优化校外专家师资信息，打造“不为所有、但为所用”的柔性校外师资库，动态维护更新师资库课程信息。根据教师的学术背景和深耕领域成立教研室，通过老带新、头脑风暴等形式抱团做好党校的教研咨工作。用好积分考核制度，树立先进典型，激发教师的自我成长动力。

（四）关于“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未有效落实”问题的整改

一是加强意识形态专题学习。2024年组织召开意识形态专题学习会4次，开展学习交流2次。参加全市保密工作专题培训。校领导班子成员，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校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个人对照检查材料和领导班子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二是强化制度落实。修订《中共太仓市委党校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实施方案》，完善《市委党校领导班子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主要职责任务清单》《市委党校意识形态工作重点任务清单》，组织召开意识形态专题工作会和分析研判会，每月定期上报《意识形态工作月报表》，及时向上级党委汇报意识形态工作。三是提升意识形态监管。落实《中共太仓市委党校关于加强教师外出授课管理的规定》，规范教师外出授课行为，确保教学质量和意识形态安全。制定《中共太仓市委党校网络教学意识形态工作管理办法》，加强新型教学模式下的意识形态监督管

（五）关于“管党治党抓手有待进一步改善”问题的整改

一是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修订党校“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充分做好酝酿准备，会前确定议题，会上充分讨论，确保会议记录详细完整。大额资金使用、2024年决算、2025年预算等均报校领导班子会议讨论决策。二是狠抓党风廉政建设。把党风廉政建设纳入党务工作要点统一部署安排，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2次，制定3份责任清单，明确校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和班子成员责任，扎实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勤廉谈话、廉政风险点排查等各项工作。三是扎实开展党风廉政教育。2024年开展廉政警示教育4次，参观廉政教育基地3次，推出党纪学习教育专题宣讲课程3门，深入基层开展宣讲近80场次。完成党风廉政建设相关调研文章2篇。

（六）关于“作风建设有待进一步深化”问题的整改

一是进一步增强主动服务意识。加强基层理论宣讲的主动性、计划性，及时更新《市委党校教育服务联系卡》，借助“新时代文明实践理论宣讲”等平台，2024年开展基层宣讲380场次。对外开放图书阅览室功能，建立图书借阅归还登记机制，提高图书资源利用率。二是进一步加强调查研究。与市人大合作，赴浏河镇、娄东街道调研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完成调研课题《太仓加强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 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基层实践》。与国网太仓供电公司合作，赴沙溪供电所、太安电缆隧道实地调研，开展国企效能党建课题研究。对到基层送课的教师提出“两带要求”，带着问题去，带着收获来，将广大基层党员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堵点问题找出来、研究透、想办法、出对策。三是用好《实践》杂志平台。借力《热土蒹葭》栏目与部门板块加强调研合作，2024年第三期和市综合指挥中心合作推出调研文章3篇，第四期和市商务局合作推出调研文章4篇。

（七）关于“财务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问题的整改

一是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对照报销标准，对差旅费、培训费的票据进行逐一审核并报销。规范日常财务报销程序，进一步严格票据的审核，保证原始凭证的完整性、准确性，初审岗位和审核岗位严格落实岗位职责，紧绷财务规范意识这根弦。修订

完善《市委党校内部控制制度》，提高财务管理制度化、规范化的水平。二是规范经费支出。规范执行《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确保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合规。规范预算编制和执行，根据零预算改革要求，对部门业务经费进行重新梳理，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节干部教育培训经费、《实践》杂志经费、科研工作经费的预算金额，确保不混淆使用项目经费，确需调拨的，及时做好项目的调节，提高经费使用的科学化和规范化水平。三是加强固定资产管理。根据《太仓市行政事业性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要求，修订《市委党校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完成固定资产的年度盘点，以及不符合目前教学需求设备的报废处置工作。按照市财政局要求，对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等设备进行重新核定，统筹安排相关资产设备的配置和使用。对金太仓培训服务有限公司的资产保管工作进行监督，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益。

（八）关于“‘头雁’作用发挥不够明显”问题的整改

一是充分发挥校委会职责。及时调整校委会，印发《关于调整中共太仓市委党校校务委员会的通知》（太委校〔2024〕19号）。认真组织开展《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和《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精神加强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实施意见》，制定《中共太仓市委党校校务会议事规则》。二是加强班子成员教学示范作用。校领导班子做好各类学习宣讲的领学、教学示范工作。2024年，班子成员全部加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三中全会精神太仓市委宣讲团，参与全市集中宣讲10场次。

（九）关于“党建工作推进不够扎实”问题的整改

一是进一步强化党建引领。严格落实班子成员双重组织生活制度。班子成员、各分管负责人与分管科室负责同志经常开展谈心，进一步明确在组织生活中带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坚持以上率下，层层立信立标杆。二是进一步抓好党建工作。不断增强信息报送的主动性、前瞻性和针对性，加大信息报送力度，提高信息质量，2024年，共报送党建信息16篇。三是进一步建强党建品牌。打响“娄城星火”党建品牌，开展“娄城星火理论宣讲基层行”志愿服务活动，主动服务基层。加强“共产党人精神家园”党性实训基地建设，

坚持党员带头，深入一线开展调查研究，形成调研报告22篇，全力营造“党校姓党”的浓厚氛围。

（十）关于“干部队伍建设有待加强”问题的整改

一是进一步加强干部轮岗交流。健全轮岗交流机制，制定《中共太仓市委党校干部轮岗交流实施办法》，全面梳理干部任职情况，根据党校发展需要和人岗相适合的原则，有计划、分步骤推进干部轮岗交流工作。二是进一步规范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组织学习《党委（党组）讨论决定干部任免事项守则》《干部任用条例》《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操作规范指南》等制度，全面提升专业水平，严格选人用人程序，从严抓奸动议、民主推荐、考察、讨论决定、公示、任职等干部选拔任用关键环节，规范干部选拔任用全程纪实工作。

（十一）关于“巡察整改还不彻底”问题的整改

制定《关于教研咨业务用书资料管理办法》，确保教研咨业务用书的采购和管理工作规范化。明确业务用书采购工作由责任科室集中执行，对全部业务用书资料进行统一管理，要求教师在使用教研咨业务图书资料时，必须承担妥善保管的责任，确保图书资料的完整性和可用性。

三、下一步全面推进整改计划

（一）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增强巡察整改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在管党治党上体现更高标准、明确更严要求、采取更实举措，以钉钉子精神高质量、高标准抓好巡察整改工作。

（二）进一步构建长效机制。坚持把解决问题与建立长效机制相衔接，按照“举一反三、建章立制”的要求，在深层次挖掘问题根源的基础上，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机制，确保整改工作落地落实。

（三）进一步深化成果运用。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推动工作的重要契机，持续巩固和扩展巡察整改成果，切实把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干事创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太仓新实践贡献党校力量。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512-53102350；邮政信箱：太仓市城厢镇南郊子冈路6号；电子信箱：tcswdxsj@163.com。

中共太仓市委党校
2025年2月15日

时整改。压实属地和企业责任，加大整治力度，实现管道每月巡线全覆盖。

10. 关于“党建引领作用发挥不够充分”问题的整改。

（1）修订完善议事规则，明确党组会与班子会议事范围，对拟提交会议讨论的议题，提前征求意见建议。严把政治标准，对党委报送的党员发展对象人选认真审查，按规定发展入党积极分子1名。

（2）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学习党章和党内法规2次，开展专题民主生活会1次，组织中心组理论学习12期，开展集中研讨6次。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班子成员每季度赴企业和重点项目开展调研，形成领导干部调研成果6份。

（3）制定党建工作要点，专题研究党建工作4次。深入实施基层党建“书记项目”，开展“党建联建聚合力 管道共保促安全”“安全生产月”“现代产业园区高质量发展推介会”“特色产业区服务业企业专场推介”等活动，以党建赋能助推我市产业能级全面提升。

11. 关于“党风廉政建设投入精力不多”问题的整改。

（1）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部署会2次、警示教育2场，排查廉政风险44条，制定风险防控措施45条。制定谈心谈话工作方案，谈话范围覆盖全委干部职工。

（2）印发《市发改委保密工作制度》，对涉密人员及设施设备实行全面规范化管理。加强资产管理，及时开展资产账务处理、盘点清查和报废处置。开展“规范财务报销和‘三公’经费开支”专题培训，完善票据审核和报销手续，确保“三公”经费开支合规规范。

12. 关于“意识形态工作极端重要性认识还不够”问题的整改。

（1）落实工作责任，健全工作制度，制定意识形态工作“三份清单”，印发《市发改委论坛、讲坛、讲座、年会、报告会、研讨会等阵地管理实施细则》。

（2）遵循“三审三校”制度，印发《太仓市发改委政务新媒体平台管理办法》，“太仓发改”公众号推送单位信息时，拟稿、审核、发布均落实到人。

（3）开展专题意识形态专题讲座，多途径组织学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切实提升党员干部甄别纷繁复杂信息的能力。

13. 关于“干部队伍建设统筹谋划有待提升”问题的整改。

（1）召开选人用人专题会议，分析

谋划干部配备和后备力量培养计划，搭建轮岗交流平台，有计划、分步骤推进干部轮岗交流。

（2）科学使用干部资源，将新招录的4名干部补充到人员力量较为薄弱的4个科室。

（3）做亮“发改大讲堂”品牌，邀请低空经济等领域的专家开展专题讲座5次。关注新入职人员成长“黄金期”，选配5名“成长导师”与青年干部结对。

14. 关于“巡视巡察整改任务推进力度不足”问题的整改。

（1）召开整治会议，理顺工作职责，完善联合监管机制，明确主体摸底及常态监管要求。多途径公示告知书扩大政策的社会知晓度，开展清理核查，经多轮次摸底形成我市转供电主体目录清单。建立常态化监管，动态更新目录，预防违规现象滋生发展。

（2）根据《太仓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指定专人负责车辆日常调度，租用车辆参照公务用车管理，明确各类用车不得在派车路线范围以外使用，严禁公车私用。

三、下一步全面推进整改计划

市发改委党组落实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效。下一步，我们将牢固树立持续整改、长期整改的思想，坚持以严的要求、实的行动，巩固好前期整改成果，持续抓好抓实后续整改工作，确保整改工作落实落地。

一是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从讲政治、讲大局、讲纪律的高度，以鲜明的态度、积极的行为、强有力的措施，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巡察整改工作要求，推动整改任务全面完成。

二是进一步确保整改实效。坚持工作节奏不变，推进力度不减，督促检查不松，加强跟踪督办，紧盯整改进展和时间节点不放，确保整改问题件件有落实，整改措施条条显成效。

三是进一步巩固整改成果。对照目标要求，开展已整改问题的问效督查，逐条逐项查看整改落实是否到位、是否取得实效、建章立制是否完备，确保整改落实工作的制度化、常态化、长效性。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512-53577599；电子邮箱sfgw@tc.suzhou.gov.cn。

中共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
2025年2月15日